

住宅环保装修合同 住宅室内装修合同(大全5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住宅环保装修合同篇一

委托方(甲方)：

地址：

设计方(乙方)：

设计证书等级：

地址：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信的基础上，就甲方的家庭装饰装修有关事宜进行磋商，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承包范围：

4、承包方式：

二、施工图纸

1、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费_____元，由甲方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2、施工图纸经甲乙双方确认后，乙方应当负责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前_____日内取得有关部门确认或者批准。

3、施工图纸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份，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三、甲方职责

1、按时提交设计前资料，并保证其质量以及合法性。

2、按照约定的期限支付设计费。

3、出于设计需要，甲方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设计。

四、乙方职责

1、按期交付设计图纸。

2、参加有关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会议或现场交底。

3、若图纸需要修改的，乙方应积极配合，若是增加设计内容，可要求增加设计费。

五、设计费与结算

1、合同生效后，甲方按约定先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的_____%，作为定金，开工后直接作为设计费。

2、当乙方完成初步架构时，甲方应予以确认，并支付设计费_____元。

3、当乙方完成平面图时，甲方予以确认后，应支付设计费_____元。

4、当乙方完成全部设计时，甲方在确认后，付清全部设计费，不留尾款。

六、其他约定

1、若甲方要求在施工期间，乙方仍须在场，则须另行商定该费用。

2、若乙方设计期间，甲方要求更改设计方案，则工期相应顺延，甲方应支付乙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七、违约条款

1、因乙方及其代理人(代表)的原因不能及时交付设计成果的，每拖延一天，应向甲方支付_____元的违约金。

2、甲方不能按照前述约定期限足额支付乙方设计费的，应当按照设计费的_____%支付乙方延期付款违约金。

3、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责任方应及时通知守约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八、附则

1、因合同的执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提交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诉讼。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后生效，双方义务履行完毕后终止。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的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20__年__月__日

住宅环保装修合同篇二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民族：_____

联系电话：_____手机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本工程师：_____联系电话：_____

施工队负责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4 工程内容：(见报价单和图纸)_____

1.5 工程承包方式：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

(1) 承包人包工、包全部材料(见附件二)。

(2) 承包人包工、包部分材料, 发包人提供其余部分材料(见附件一、二)。

(3) 承包人包清工、发包人提供全部材料(见附件一)。

1.6 工程期限_____日(以实际工作日计算):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7 工程造价和报价单

(1) 工程造价为(人民币)_____ (金额大写)

(2) 双方约定, 如变更施工内容、变更材料, 变更部分的工程款按实际发生另计。

(3) 工程报价(见附件三)。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 发包人应当与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批的工程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 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承包人。

第三条 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质量

3.1 双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质量指标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要求。

3.2 双方应当对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质量指标予以确认。

3.3双方不得将对方提供的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第四条发包人义务

4.1开工三日前要为承包人人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4.2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和冬季供暖。

4.3负责办理物业管理部门开工手续和应当由业主支付的有关费用。

4.4应书面告知乙方施工人员有关规定，以便乙方施工人员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

4.5负责协调承包人施工人员与邻居之间的关系。

4.6负责垃圾外运输及处理。

4.7不得有下列行为：

(1)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2)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门窗的墙体。

(3)在室内铺贴一厘米以上的石材、砌筑墙体、增加楼地面荷载。

(4)破坏厨房、厕所地面防水层和拆改热、暖、燃气等其它管道设施。

(5)强令承包人违章作业施工的其他行为。

4.8凡必须涉及4.6款所列内容的，发包人应向房屋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对改动方案的安全适用性进行审定并出具书面证明，再由房屋管理部门批准。

4.9施工期间发包人仍需部分使用该居室的，发包人则应负责配合承包人做好保卫及消防工作。

4.10参与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监督，参加工程材料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第五条 承包人义务

5.1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5.2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工程内容：

(1)无房屋管理部门审批手续和加固图纸，不得拆改工程内的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2)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3)因进行装饰装修施工造成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

等，由承包人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的责任。

(4)负责工程成品、设备和居民留存家具陈设的保护。

(5)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畅通和卫生间的清洁。

(6)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每日完工后清扫施工现场。

(7) 负责将装修垃圾装袋并及时清运到物业指定位置。

5.3 发包人为少数民族的，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当尊重其民族风俗习惯。

第六条 材料供应

6.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1) 发包人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发包、承包双方应办理交接手续，承包人发现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发包人提出，发包人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质量问题影响装饰设计效果，责任由发包人承担。发包人供应的材料按时抵达现场后，由承包人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2) 发包人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挪作他用。如承包人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赔偿给发包人。

6.2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

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提前通知发包人到现场验收，双方就设备质量、环保标准共同验收，由发包人确认备案。

6.3 双方所提供的建筑装饰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并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装饰材料合格证书和检测报告。

第七条 质量标准

7.1 本工程施工质量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

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行业所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以及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文件。

7.2装修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方面，应严格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的标准执行。

第八条工程验收

8.1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联合验收：

(1)材料验收；

(2)隐蔽工程验收；

(3)竣工验收；

(4)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8.2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自接到竣工通知单后三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结清尾款，签署验收单。

8.3双方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人不得入住，如发包人擅自入住视验收合格，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发包人承担。

8.4竣工验收在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及经济方面存在个别的不涉及较大问题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解决竣工验收遗留问题协议”（作为竣工验收单附件）后，可视为验收。

8.5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保修期限为二年。

第九条工程款支付方式

9.

1合同签字生效后，发包人按下列表格中的约定时间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付款比例由双方协商确定。

工程款付款时间表

付款时间

付款比例

金额

合同签订后

开工前三天

元

工期过半

油漆工进场

元

竣工验收

验收合格当天

元

增加工程项目

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时

元

9.2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施工结束乙方应开具统一发票交发包人。

9.3工程结算(见附件五)。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0.1工程项目如需变更，需提前与对方联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工程项目变更单，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见附件四)。甲方提出变更设计、材料，造成乙方材料积压，应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处理费用。

款_____ %支付违约金，解除本合同。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1.1对以下原因造成的竣工日期延误，经发包人确认，工期应当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发包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它情况。

11.2对以下原因造成的竣工日期的延误，工期应当顺延，每误工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2%违约金。

- (1) 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2) 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3) 因发包人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它情况。

11.3 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返工费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顺延，并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的2‰违约金。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12.1 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也可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调解。

12.2 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选择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请求按照其仲裁规定进行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附则

13.1 本合同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3.2 工程开工前，发包人应将房屋外门钥匙_____把交承包人施工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发包人负责提供新锁_____把，由承包人当场安装交付使用。

13.3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3.4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各执一份，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凡在家居装饰有形市场签订的合同，本合同应一式三份，发包人、

承包人双方及市场有关部门各执一份。

13.5 双方可书面形式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补充，但变更或补充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当由承包人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13.6 因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影响了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双方应当本着公平原则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其他约定

5. _____
_____ □

第十五条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上均应有甲乙双方的签名及具体签署时间，附件内容如下：

1. 附件一： 发包人提供材料、设备明细表
2. 附件二： 承包人提供材料、设备明细表
3. 附件三： 工程报价单
4. 附件四： 工程质量验收单
5. 附件五： 工程项目变更单
6. 附件六： 工程结算单
7. 附件七： 工程报修单

发包人(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包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住宅环保装修合同篇三

第三条：质量要求

一、工程使用辅材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见材料一览表。

二、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重庆市《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规定。

第四条：付款方式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支付工程款的10%;水电材料进场付工程款的30%，泥水材料进场付工程款的30%;漆工材料进场付工程款的25%，总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付5%，以收据为准。

第五条：保修期

自竣工验收之日起，表面工程保修期为二年，隐蔽工程为五年。

第六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一、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二、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 (签章) 乙方： (签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房屋所有者： (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方：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 _____ 小区__号楼__单元__室。

1.2 建筑面积及结构□_____m²；_____室_____厅_____厨_____卫。

1.3 工程内容及做法： 详见设计图及预算书

1.4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种承包方式。

(1) 乙方包工、包料。

(2) 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

(3) 乙方包工、甲方包料。

1.4 工程期限_____天，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5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预算造价为：人民币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元；(若要变更施工内容、变更材料，工程造价按实结算)。

第二条 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提供：

(1) 甲方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2) 委托乙方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第三条 甲方义务

3.1 开工前，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3.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电、气；

3.3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第四条 乙方义务

4.1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

4.2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4.3 保证居室内上、下管道的畅通；

4.4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4.5 严禁改动建筑主体、承重结构。经甲方同意后可对暖气及水管线进行改造；

4.6 乙方设计师负责对甲方提供咨询、设计、报价等相关服务。合同签订后，乙方指派项目经理做为执行工程施工的代表人。甲方关于工程的相关事宜均应与乙方项目经理联系，以确保工程中的统一指挥和管理。

第五条 工程变更

5.2 甲方增加的施工项目，乙方需在计设、施工方案做出并对增加施工项目具体报价后方予以施工。 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增中的工程款。

第六条 材料的提供

6.3除合同注明外，五金(门锁、拉手、水龙头等)、石材、瓷砖、设

第七条 工期延误

7.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2) 不可抗力;

(3)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4) 甲方未按时参加阶段验收而造成的工期延误。

7.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7.3 因乙方供材或施工等原因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八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8.1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 隐蔽工程验收；

(2) 竣工验收。

8.2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过期视为认可。

8.3 工程验收合格并结清工程余款后，乙方向甲方办理移交手续，并向甲方开具工程保修单，承担壹年的保修责任。

第九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

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10.3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工程造价5%的违约金及其它损失。

10.2 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所需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10.3 由于甲方或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日由责任方向对方支付工程总造价的2%作为违约金。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本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附则

12.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12.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2.3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

12.4 本合同附件包括施工图纸、报价表、预算报价说明书及设计变更书、隐蔽验收签证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共2页，当前第2页12

住宅环保装修合同篇四

(以下简称甲方)

装饰装修企业：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装饰工程地点：

2、房屋结构：

3、装饰施工内容及要求：[详见附表1-1、1-2：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一)(二)；附表2：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并双方各一份，并双方确认]。

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

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料(详见附表第5：装修企业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乙方包工、甲方包料，即清包工(详见附表4：装修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工程期限 天，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出现以下情形经发包方人确认，工程相应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发包人同意顺延的其他情况。

如因项目变更经双方协商，工程相应调整。

1、工程总造价：(大写)(小写)元，

其中含：设计费元，管理费元，税金元(详见附表3：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 (1) 木工进场前，支付总价款40%，计元；
- (2) 油漆工进场前，支付总价款17%，计元；
- (3) 余款3%元，工程验收合格后一次付清。

包清工工程，开工前工程款一次付清。

凡因工程量变化、设计方案等原因调整工程造价的，应在工程验收合格后按工程决算结清。

双方款项往来，均就出具发票或正式收据。

1、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见附表4：

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环保标准，否则由此引发产品质量问题和其他问题、乙方不承担责任。甲方负责供应的材料应按施工进度

计划及供应到现场，经乙方验收签字，并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2、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见附表5：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与报价单中注明的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相符，并应向业主提交检测报告，其中包括环保检测资料。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应符合国家标准，否则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如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是经甲方指定的，出现质量问题，乙方不承担责任。

住宅环保装修合同篇五

甲方(委托方)： 签约时间：

乙方(施工方)： 签约地点：

为规范住宅装饰装修施工，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建设部第110号令《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杭州市城市规划管理条例》、《杭州市城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条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的前提下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 甲乙双方的条件：

甲方装修住房系合法居住。乙方为本市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并取得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或取得浙江省建

筑装饰行业协会颁发的《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能力》证明书的单位。

2. 装饰施工地点：_____市区路(小区)幢号(单元)室。

3. 住房结构：室厅结构，建筑面积平方米。

4. 装饰施工内容：附件一《施工内容》含施工图纸、施工做法说明及工程预算书。

5. 工程承包方式，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提供其余部分材料；

(3) 乙方包工不包料(乙方包清工，甲方提供全部材料)。

6. 本工程由设计。

在确保安全和合规的原则下，确需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的，应当请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出具鉴定和加固方案，经各区建设局监察大队办理装修备案手续，领取《住宅装修许可单》，方可施工。

2. 甲方应在开工前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应向乙方提供施工需要的水、电等必备设施，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3. 做好施工中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行为的协调工作。非业主的住宅使用人，还需提供业主同意装饰装修的书面证明。

4. 指派为甲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

监管、验收、办理变更、工程款支付等手续和其他事项。

5. 根据《杭州市城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条例》、《杭州市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实施办法》等有关法规的规定，建议甲方在装修时办理白蚁防治手续并实施防治处理。

(二) 乙方工作

1. 对甲方进行施工图纸、施工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 指派为乙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双方认可的设计方案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办理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 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建设局批准备案，不得随便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

4. 因进行装饰装修施工造成相邻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赔偿责任。

5. 与施工所在地物业管理单位签订《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服务协议》。

6.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四、材料的供应

1. 甲方提供的材料：详见附件二《甲方提供的材料、商品清单》

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的材料、商品，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环保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名、厂址等，不得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商品。并应按时

供应到现场。若因甲方原因不能及时提供，造成损失、延误工期由甲方承担；材料到场时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并承担成品及材料保护的责任。如甲方供应的材料、商品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或无法提供有关证明的，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坚持使用经书面认可的，由此工程造成的损失或环保不达标，责任由甲方承担。

甲供材料的价款不列入合同价内，但由乙方负责施工、安装的，甲方应支付乙方相应的人工费及管理费等。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详见附件三《乙方提供的材料清单》（或在预算书上注明）甲、乙双方签字认可的工程预算书中所核定的材料按合同规定均由乙方采购的，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环保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质量等级、生产厂名、厂址等，不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商品，所采购、使用的材料应得到甲方认可。用于本合同规定施工现场的材料和商品，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的，应按挪用材料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若乙方提供的材料系伪劣商品的，应按提供材料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乙方提供的材料、商品，如不符合质量环保要求或名称、规格、型号、质量等级有差异的（不含双方认可），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安全生产

施工图纸、施工做法说明及施工现场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通讯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的发生。在装修过程中形成的各种固体、可燃液体等废物，应当按规定的位置、方式和时间堆放和清运。若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

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经济损失。

乙方应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施工人员发生工伤及死亡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六、施工内容和工期的变更

乙方严格按施工图纸和做法说明施工。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双方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后(详见附件四)，乙方才能进行该项目施工;需逾期的，须双方签字认可。因甲方原因变更导致的经济支出和乙方损失，由甲方承担，工期相应顺延。凡甲方私自与工人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七、工程质量及竣工验收的办法

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和浙江省地方标准《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质量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 装饰装修工程竣工后，工程质量和环保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3.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5. 甲方对工程存在的问题应及时向乙方工程部反映投诉，以免给双方造成更大的返工或损失。

乙方工程部电话：_____。

6. 乙方自检合格后，应及时通知甲方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见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甲方未按约定日期参加验收的，拖延工期由甲方承担;无正当理由不参加验收超过三日的，由乙方按国家标准对工程进行现场验收，甲方对此验收结果予以认可。

7. 工程内容全部施工完毕后，乙方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七日内须参加验收，若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参加验收，视为验收合格。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提供工程质量合格证明(含试水记录)和第三方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合格证书。

甲方对室内空气质量有异议时，可请有国家相关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单位予以认证并自负费用;若检测不达标则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还需负责治理工作及承担治理费。(由于甲方供材料、配饰等原因引起的由甲方承担所有费用)

竣工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签署保修单，提交水电隐蔽工程图。双方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的全部安全。

双方未办理竣工合格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如甲方擅自入住或更换钥匙视同验收合格;甲方确需提前入住的，由双方以其他事项书面约定。

竣工验收在工程质量及经济方面存在个别且不涉及较大问题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解决竣工验收遗留问题协议”(作为竣工验收单附件)后，甲方可先行入住。

8. 如甲、乙双方有质量争议，由法定质检机构进行检验，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1.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甲乙双方应履行合同所规定的各项条款(包括经双方确认的合同附件、预算及图纸等，)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否则违约方将付给对方工程预算总造价的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
2. 由于甲方原因(不含未按约定付款)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元，工期顺延;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未付款的%支付违约金，工期顺延。
3.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元违约金。
4. 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要求乙方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乙方不得施工;若甲方坚持，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承担。
5.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承担。

九、工程保修

1. 凡包工包料的“双包”工程，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计算，保修期为二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五年。保修期自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包清工的工程仅对所承包工程项目的施工质量实行保修。
3. 由于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或不能正常使用，不属保修范

围。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并自己安排施工、安装的分项工程(如木地板、复合地板铺设、卫生洁具、浴霸等商品安装)其质量保修归甲方负责。

5. 保修单须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有效。

十、纠纷处理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发生纠纷的，由双方协商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当事人可按下列第种方式处理：

1. 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其它约定事项

十二、本合同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乙方：

姓名(签名)：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委托代理人：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